

文明条例施行7个月,市12345热线受理相关投诉71件 遇见不文明行为,请您拨打 12345+8

本报讯(记者 房伟)《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自2017年7月1日开始正式施行,至今已整整7个月。昨日上午,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通气会,市文明办通报了《条例》施行情况的相关内容。

7个月来,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受理对宠物扰民、噪音扰民以及公共场所吸烟等不文明行为的有效投诉来电71件,转交相关职能部门办理58件,自办13件。

各级卫计部门对长途汽车站、影剧院、医疗机构等重点公共场所进行“禁烟”专项检查3935户次,检查从业人员12035人;出具卫生监督意见901份,补充张贴禁烟标识786张;实行政处罚5起,其中处罚个人1起,处罚场所4起。

各级公安部门对359起轻微交通违法行为实施了社会服务教育288小时,开展犬类整治40余次,收容处置流浪犬280余只;确认见义勇为行为12人(其中二等功4人),发放奖金、慰问金46万元,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补助15万元。

各级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处理非法张贴、涂写、刻画及乱吊挂案件109起,处罚款人民币10940元;开展内河洗涤、游泳、捕鱼等专项整治42次;按标准建成统一授牌编号的“爱心驿站”400多家,“爱心歇脚点”1500多个。

市信用办处理了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按《条例》报送的415条不文明处罚信息。

据介绍,未来

我市各部门将继续加大对违规养犬、交通违法(特别是车窗抛物)等行为的执法力度,并尽快公布犬类限养区调整方案,继续加大对乱张贴、乱涂写、乱堆放及高空抛物等行为的日常监管和行政处罚力度,继续对医院、商场、超市、车站、机场等重点区域加大检查执法频度、力度。

另外,我市还将完善和落实文明行为记录制度,并实施荣誉表彰奖励、积分入户加分等措施,抓紧出台《宁波市应急救援人员表彰奖励办法》(暂名),推进爱心公园和爱心服务点、亲子阅读园建设,其中宁波爱心公园拟于3月5日开园。

■相关新闻

公共电梯里抽烟 遭劝阻后竟殴打他人

卫监:公共场所吸烟,处罚50元
公安:伤人一事正作进一步审理

在公共场所肆无忌惮吸烟,遭他人劝阻后还要出手伤人。卫生监督部门已向涉事男子开出50元罚单,其伤人一事目前正由公安部门作进一步审理。

前天中午11点10分左右,在鄞州区商务大厦工作的张先生乘电梯下楼准备吃饭,一进电梯就闻到一股浓烈的烟味,一名看上去40岁上下的男子(李某)正在“吞云吐雾”。

张先生说,他立即提醒对方,公共场所要注意一下,请把烟灭了。李某回骂了一句,继续抽烟。随着电梯下行,陆续有人进入电梯。张先生说,后来有两位女士进入电梯,于是他再次劝李某熄灭烟头,李某反呛了一句“关你什么事”。双方就此发生口角,并一直争执到电梯抵达一楼。

出了电梯,李某从背后冲过来,挥起拳头打向张先生,并用左手的物体多次砸张先生。张先生抬起左手抵挡,但左额头仍被击中。

顺丰快递的罗师傅当时正在大厦一楼吧台送快递,目睹了这一幕。他告诉记者:“看到两人发生冲突,我们周围的人赶紧把他们劝开了。事情发生得很快,也就一两分钟时间。”

李某打人后迅速逃离现场,此时张先生才回过神,并感觉左臂湿透了,仔细一看,羽绒服被划了好几道口子,左臂被划出一道长长的伤口,鲜血直流。他立即赶到鄞州二院急诊部就医,伤口处缝了十多针。

接到张先生报警后,公安机关立即展开调查。目前,首南派出所已依法传唤了李某,并对张先生进行了验伤。

昨日下午,鄞州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告诉记者:“李某在电梯里抽烟,而且在他人劝导后仍然不熄灭,已经明确违反《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的相关规定,我们已对其作出50元罚款的处理。”

至于李某伤人一事,公安机关正在进行进一步审理。

记者 房伟

■新闻链接

配套细则您了解吗?

新闻发布会上,市卫计委、市公安局、市城管局还公布了各部门关于实施《宁波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的配套细则。

社会服务折抵罚款标准:受300元及以下罚款的自然人且系初犯,可自愿申请参与社会服务,从轻、减轻或不予罚款处罚,社会服务时长按应处罚款每50元为1小时计,不满50元部分按1小时计。

违法养犬:公安机关处罚

在限养区内携犬出户时不束犬链、不由成年人牵领或者不及时清理排泄物,经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后拒不改正的,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;

在非限养区内携烈性犬、大型犬出户时不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,经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后拒不改正的,处5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。

车窗抛物: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罚

在行驶的车辆内向外抛掷物品,分驾驶人行为和乘车人行为,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分别处200元和50元罚款。

违法养犬及车窗抛物的社会服务折抵罚款标准:社会服务1小时折抵罚款50元,每次社会服务不少于1小时,可分次进行。

记者 房伟

禁烟场所吸烟:卫生计生部门处罚

个人在禁烟场所吸烟不听劝阻或被执法人员现场发现的,罚款50元;执法人员到达并作出劝阻后,仍然继续抽烟或不熄灭烟头的,罚款50元以上200元以下;现场发现拒不改正并存在阻碍执法的,罚款200元以上500元以下。

社会服务折抵罚款标准:罚款50元(含)以上100元以下的,社会服务时间为1小时;罚款100元(含)以上300元以下的,社会服务时间为2小时;罚款300元(含)以上500元(含)以下的,社会服务时间为3小时。

高空抛物: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处罚

高空抛物违法情节分为一般和较重,罚款基数分别为100元和300元,结合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规定判罚;违法情节严重的,处500元罚款。

万余城管人坚守一线保民生

有位环卫班长连续作业30小时



开门理城事

1月31日,宁波再次迎来集中降雪。昨天上午,当市民上班的时候,发现路上的积雪和冰冻都没有了,出行几乎没有受到影响。

据不完全统计,全市城管系统共出动抢险人员2758人、环卫工人8890人,出动车辆537辆,其中扫雪车10辆,准备草包、麻袋42660只,准备融雪剂165吨。中心城区城管部门重点对26座桥梁进行除雪清冻。“通过撒盐、人扫、机扫相结合的方式,有效清除了积雪冰冻。”

刘桂玲是鄞州区城管部门的一名环卫工人,在这场扫雪除冰冻的战役中,整整战斗了30个小时。昨天上午,同事给刘桂玲打电话询问除冰工作情况时,发现电话中的她

声音嘶哑,已无法正常通话交流,只能通过微信联系。

1月31日早上,甬城飘起大雪,作为班长的刘桂玲从一早开始便投入到了扫雪保障作业中。当日下午,忙完一天的她原本以为能休息会,结果雪越下越大,于是她匆匆忙忙在路边解决了晚餐,便再次投入到工作中。

傍晚6点,雪还没有停止的迹象,温度也越来越低。刘桂玲紧了紧衣领,哈了一口气取暖。“大伙儿今天晚上得干个通宵,确保我们路段上明天一早能正常通行,不结冰。”在风雪中,她尽量提高嗓门跟身边的环卫工人说。

记者从鄞州城管环卫部门了解到,刘桂玲负责的这个班组较为特殊,人员最多,有50余人,且保障的路段长,负责环城南路(宁南北路-海晏路)路段,长达7.7公里。

夜里雪大,风吹着雪花在空中飞扬,能见度很差。从事环卫工作已有8年的刘桂玲说,这么多年来,这样的保障环境不多见。她和班组50多名工人从1月31日晚上开始奋战到2月1日早上6点,上半夜清积雪,下半夜除冰

冻,通宵完成了环城南路地面和上下匝道的扫雪除冰工作。作为班组长的她既要负责巡查积雪冰冻点,又要在负责的路段上扫积雪、撒融雪剂。“光匝道处的除冰,就消耗了20多吨融雪剂。一晚上扛融雪剂到保障路段,再作业撒融雪剂,现在胳膊都有点提不起来了。”刘桂玲用嘶哑的嗓音说。说话间,她下意识地揉了揉肩膀,记者看到刘桂玲的眼睛布满了红血丝。

昨天早上,刘桂玲班组负责保障的环城南路高架12条上下匝道除冰全部结束,但她的工作仍未结束。在路段上匆匆吃点早饭填填饥后,她又带着班组的环卫工人分头奔赴东苑立交桥等6处存在冰冻隐患的桥梁进行除冰作业。直到中午11点,才完成这几座桥梁的除冰任务。

至记者昨天发稿时,刘桂玲还在路段上巡逻忙碌着。她是这轮雨雪保障工作中,奋战一线的宁波城管人的一个小缩影,正是因为有了他们的通宵坚守与辛勤付出,才保障了道路畅通。

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包静琴